

证券代码：836209

证券简称：启超电缆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3 年发生金额	2022 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80,000,000.00	27,672,975.05	-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向公司财务提供财务资助、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关联方租赁	260,060,000.00	217,000,000.00	-
合计	-	340,060,000.00	244,672,975.05	-

（二）基本情况

1、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元）
1	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0,000,000.00
2	浙江中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000,000.00
3	海西华汇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5,000,000.00
4	张建华	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60,000,000.00
5	张建华、张荷青、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	200,000,000.00
6	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租赁	30,000.00
7	浙江中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租赁	30,000.00
	合 计		340,060,000.00

2、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华汇安装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 268 号华汇大厦第二十一层

注册地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 268 号华汇大厦第二十一层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实际控制人：张建华

注册资本：50,000,000.00

主营业务：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四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承压类特种设备安装、维修、改造公用管道安装（GB1/GB2）、工业管道安装（GC1/GCD）以及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批发零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暖通设备及配件，中央空调及配件，五金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环保设备，消防器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中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 268 号华汇大厦第二十层

注册地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西二环路 268 号华汇大厦第二十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实际控制人：张建华

注册资本：115,000,000.00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城市园林绿化叁级、对外承包工程业务、施工劳务不分等级、模板脚手架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

业承包贰级。（以上范围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批发零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暖通设备及配件，中央空调及配件，五金产品，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环保设备，消防器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海西华汇化工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青海省海西州德令哈市工业园区（长江路以东）

注册地址：青海省海西州德令哈市工业园区（长江路以东）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建春

实际控制人：张建春

注册资本：50,000,000.00

主营业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制造；工程管理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计量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喷涂加工；塑料制品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特种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自然人

姓名：张建华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街亭镇董村下董 95 号

(5) 自然人

姓名：张荷青

住所：浙江省诸暨市街亭镇下董村 252 号

二、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因董事张建华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依据公平、合理的定价政策，按照市场定价的原则，不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涉及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关联方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等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正常所需，具体

合同或协议以实际发生时签订的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均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和必要的。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启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